

Executioner

Life and Death
Honor and Shame in the
Turbulent Sixteenth Century

忠实的刽子手

动荡十六世纪的生死荣辱

56年里，他亲手处死300多人——古怪、鲜活，让人欲罢不能，
比悬疑小说还好看的历史力作／英国《电讯报》年度好书／Boos网站年度好书

「美」乔尔·哈林顿◎著

钟玉珏◎译

Joel F. Harrington

中信出版集团

忠实的刽子手

动荡十六世纪的生死荣辱

「美」乔尔·哈林顿 著

钟玉珏 译

The Faithful Executioner

Life and Death,
Honor and Shame in the
Turbulent Sixteenth Century

Joel F.
Harringto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忠实的刽子手：动荡十六世纪的生死荣辱 / (美)
乔尔·哈林顿著；钟玉珏译. -- 北京：中信出版社，
2017.9

书名原文：The Faithful Executioner: Life and
Death, Honor and Shame in the Turbulent Sixteenth
Century

ISBN 978-7-5086-7047-8

I. ①忠… II. ①乔… ②钟… III. ①社会史—德国
—16世纪 IV. ①K5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85457号

The Faithful Executioner: Life and Death, Honor and Shame in the Turbulent Sixteenth Century by Joel F. Harrington
Copyright © 2013 by Joel F. Harrington.

Maps Copyright © 2013 by Gene Thorp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Farrar, Straus and Giroux, LLC, New York.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7 by CITIC Press Corpor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仅限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

忠实的刽子手：动荡十六世纪的生死荣辱

著 者：[美] 乔尔·哈林顿

译 者：钟玉珏

出版发行：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 4 号富盛大厦 2 座 邮编 100029)

承 印 者：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

开 本：880 mm×1230 mm 1/32

版 次：2017年9月第1版

京权图字：01-2016-3358

书 号：ISBN 978-7-5086-7047-8

定 价：48.00元

印 张：10.5 字 数：230千字

印 次：2017年9月第1次印刷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朝工商广字第8087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刷、装订问题，本公司负责调换。

服务热线：400-600-8099

投稿邮箱：author@citicpub.com



弗朗茨·施密特的世界



比例尺 (英里)



本地图由吉恩·索普 (Gene Thorp) 制作

帝国自由城市纽伦堡

约 1600 年

比例尺 (英尺)



佩格尼茨河

郊刑平台

圣塞巴都教堂

水塔 (监狱)

刽子手之家

刽子手之家

刽子手之家

普雷索恩监狱

上韦尔特街 10 号, 弗明茨退休

后棚入

圣劳伦斯教堂

狱 (分男

狱与女狱)

债务犯监

肉桥

市议会 (地洞位于其地下)

金斯兰塔 (监狱)

普雷塔 (监狱)

佩格尼茨河

折首地点, 靠近柴火堆

弗朗茨·施密特家
族在圣洛墓园的安息处

乌鸦石与绞刑架

本地图由吉恩·索普制作

序 言

每个有用之人都是可敬的对象。

——柏林刽子手尤利乌斯·克劳茨

(Julius Krautz, 1889) ¹

1617年11月13日寒冷的清晨，天尚未破晓，人群已开始聚集。以法律与秩序闻名全欧的帝国自由城市纽伦堡（Nuremberg）将再一次公开处决犯人，来自各行各业的群众争先恐后想抢个好位置，等着行刑开始。小贩摆好摊位，向群众兜售香肠、酸菜和咸鱼。行刑队伍将一路从市政府走到城墙外的行刑台，而沿路两侧已被这些大小摊贩占据。除此之外，另有一些大人小孩在人群里东钻西窜，兜售啤酒与葡萄酒。上午九至十时许，围观人数已至数千之多，十多个治安官背着弓箭在街上值勤，紧张神色溢于言表，生怕有什么闪失引发骚动。年轻醉汉互相推挤，口中哼着淫歌秽语。空气中弥漫着呕吐物与小便的恶臭，偶有烤香肠与炒栗子的香味混杂其中。

群众开始你一言我一语谈论这位罪有应得死囚的背景，耳语速度

之快，让人应接不暇。这位习惯上被称为“可怜罪人”的囚犯名叫格奥尔格·卡尔·兰布雷希特（Georg Karl Lambrecht），现年 30 岁，老家在迈因贝尔恩海姆（Mainberheim），一个法兰克尼亚（Franconia）的村落。尽管他曾以学徒和工人身份在一家磨坊工作多年，近来却沦为粗工，靠搬运葡萄酒维生。大家都知道他与其兄及多位恶徒同谋，伪造大量金币银币，但只有他落网被捕并被判死刑，其他人则逍遥法外。对这些紧张的围观者而言，更耐人寻味的是他精通巫术，和一个绰号“吃铁人”的女巫“在乡下老家鬼混”，并因此与第一任老婆仳离。根据几位目击者透露，兰布雷希特不久前曾将一只黑母鸡抛到空中并大喊：“恶魔，这是给你的打赏，现在把我应得的给我！”他仇家不少，似乎想借这仪式诅咒其中的一位不得好死。据传他已逝的母亲也是巫师，而父亲则在多年前因为偷窃被处以绞刑，所以监狱牧师对他下了“上梁不正下梁歪”的评语，看来也算有凭有据。

接近正午，附近的圣塞巴都教堂（Saint Sebaldus）响起了庄严的钟声，紧接着，位于市集的圣母堂（Our Lady's Church）、佩格尼茨河（Pegnitz River）对岸的圣劳伦斯教堂（Saint Lorenz）也依次传出钟声。没多久，这位死囚从气派的市政厅的侧门被押解出来，脚踝上戴着镣铐，双手用绳索牢牢捆绑着。刑事法庭两位牧师之一的约翰内斯·哈根多恩（Johannes Hagendorf）事后在日记中写道，这时兰布雷希特转身看着他，激动地哀求他，希望牧师赦免自己的诸多罪恶。他也再次徒劳地拜托牧师，让刽子手一剑斩了他的头。比起铸造伪币理应被活活烧死的处罚，斩首会让他死得更快也更有尊严，但牧师拒绝了他的要求。兰布雷希特继而被纽伦堡刽子手弗朗茨·施密特（Frantz Schmidt）熟门熟路地押赴紧临

市政厅的市集广场。从那儿出发，地方士绅与权贵一行人缓慢地朝一英里之外的行刑场前进。“溅血法庭”（blood court）的法官身穿红黑华服，骑着马带领一行人前往行刑场，队伍里包括罪有应得的死囚、两位牧师、弗朗茨（当地人与其他刀斧手惯以“名师弗朗茨”这个尊贵的头衔称呼他）。走在弗朗茨身后的依次是身穿黑衣的纽伦堡市议员、当地权贵世家的代表、手工业行会的领袖，足见这次行刑是地道的市民集会。死囚经过夹道围观的群众时，哭着请求熟识的人赐福与宽宥。队伍一穿过南边圣母门（Frauentor），便步出纽伦堡宏伟的城墙，抵达刑场。这是一座俗称“乌鸦石”（Raven Stone）的孤零零的高台，因死囚伏法后暴尸现场，任乌鸦啄食其腐肉而得名。死囚和刽子手一起沿石阶登上高台，转身面对群众，他忍不住瞄了一下旁边的绞架，再次向大家公开认罪，并祈求神原谅。接着他双膝跪地，诵念主祷文（Lord's Prayer），牧师则在他耳边低声说着安慰的话。

念完主祷文，刽子手弗朗茨让兰布雷希特坐上“审判椅”，并在他的脖子上围了一条细丝绳，使他在遭火焚前能够被悄悄勒毙——这是刽子手对罪人释出的最后一丝怜悯。弗朗茨也用铁链牢牢缠住死囚的胸膛，接着在他脖子上挂上一小袋火药，并在他的双臂与双腿上放了一些沾了沥青的花环，一切都为了加快火烧速度。牧师继续和可怜的罪人一起祷告，刽子手则在审判椅四周添加几束稻草，再用桩子加以固定。在弗朗茨把火炬掷到死囚脚下之前，他的助理已悄悄勒紧死囚颈上的丝绳，心想兰布雷希特大概能在火刑前窒息而死。不过此举显然是白费工夫，因为火苗开始蹿烧、吞噬审判椅时，死囚可怜兮兮地喊道：“主啊，我把灵魂交付到您手上！”火势继续延烧，其间又陆续听

到死囚几声惨叫：“主啊，收容我的灵魂！”接下来只听见熊熊火势发出噼噼啪啪声，空气中弥漫肉体烧焦的恶臭。当天稍晚时分，法庭牧师哈根多恩根据死囚咽气前虔诚的忏悔，在日记里以充满同情的口吻写道：“我千真万确相信，他经历可怕又可怜的死亡过程后，现已得到永生，成为永生的子孙及继承人。”²

一个被社会唾弃的罪人离开了人世，而另一个社会弃儿则留了下来，清理余烬与焦黑的尸骨。像弗朗茨·施密特这种职业刽子手长期以来为世人所畏惧、唾弃，甚至同情，却鲜少被认为分量与名气足堪（或值得）后人缅怀。不过这位经验老到的63岁刽子手，在用刷子清洗死囚不久前才伏法的行刑台时，耳边似乎还听得见罪人最后穿透浓烟绝望而虔诚的声声呼喊。这时他的内心到底有何想法？他想必绝不会怀疑兰布雷希特是被冤枉的，因为弗朗茨本人参与了两次侦讯被告的冗长过程，加上多位目击证人指证历历，更别提在罪人住处查获了铸造伪币的工具以及其他无以抵赖的铁证。有没有可能弗朗茨改变了初衷，没有先让死囚窒息而死，因而出现在这难堪的一幕？他对自己身为职业刽子手的荣誉感是否因此受损？他的名声是否因此蒙上污点？还是因为从事被众人敬而远之的职业将近五十载，已变得麻木不仁？³

照理说，回答上述任何一个问题都难如登天，任何臆测均无法给出令人满意的答案。不过剖析纽伦堡刽子手弗朗茨·施密特时，我们有了难得一见的优势，因为和法庭牧师一样，弗朗茨在他奇长无比的刽子手生涯里，自始至终保持着写日记的习惯，详载如何处死囚犯或对囚犯用刑。这份重要文件涵盖了他长达45年的职业生涯，从1573年施密特19岁第一次上阵，一直到1618年退休为止。根据日记，弗

朗茨以令人恐惧的方式将悔不当初的伪币制造者送到了冥府，不仅是他最后一次处决死囚，也是他职业生涯的最高峰。根据他自己统计，被他处死的有 394 人，另外有数百人被他处以鞭刑，或施以酷刑以致毁容或断手断脚。

所以，弗朗茨当时心里到底在想什么？尽管他的日记早已为研究德国近代史（约 1500—1800）的史学家所熟悉，但几乎没有人尝试回答这个问题。弗朗茨过世后，日记原稿也跟着佚失，但至少有五份手抄本在民间辗转流传近 200 年之久。印刷版先后在 1801 年与 1913 年问世。根据 1913 年印刷版翻译而成的英文简明版在 1928 年付梓，接下来几年仅有前述两种德文版的一些翻印本问世，且每次印量都极少。⁴

数年前在纽伦堡一家书店的当地历史区，我和弗朗茨的日记第一次相遇。尽管过程平淡无奇，远不及通过一道道古谜语关卡、在密封的地下室里找到佚失已久的手抄本来得刺激，但我还是忍不住高喊：“找到了。”400 多年前的职业刽子手不仅识文断字，还不懈地在日记里记录自己的想法与行为。这一点令我惊叹，也深受其吸引。至今怎么没有一人善用这份了不起的素材，还原弗朗茨的生活以及那个时代的样貌？日记埋在书店一隅，看似收藏家猎奇的对象，实则有着精彩故事，苦等有心人揭露。

我买下这本薄册，阅罢即有几项重大发现。首先，弗朗茨·施密特这本自编的处刑史在当时的刽子手圈虽非独一无二的作品，但该书涵盖时间之长、数据之详尽，均是那个年代同类作品所望尘莫及的。彼时，德国男子多半是文盲，但有些刽子手的识字程度足以将行刑数据简单而公式化地记录下来，并有部分成功保存到今天。⁵近代史之初，

刽子手的回忆录开始流行，尤以桑松（Sanson）家族史最负盛名。这个法国刽子手世家主持并监督巴黎 17 世纪中叶至 19 世纪中叶的处决仪式。由于斩首刑在欧洲逐渐式微，因此出版“末代刽子手”这类回忆录的热潮也随之短暂兴起，其中有几本荣登畅销书榜。⁶

不过，弗朗茨这位精彩人物何以一直被埋没，着实令我不解。直到我进一步细读他的日记，才发现另一个惊人的现象。尽管弗朗茨对形形色色的罪犯做了极其生动的描述，但是他仿佛吊大家胃口似的一直隐身在幕后，甘为沉默不语的影子与旁观者。其实在诸多事件中，他都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因此，按照现代的标准，这份手稿读起来不像日记，反而更像某种职业生活的编年史。该书共载记录 621 笔，有些仅短短几行，有些则长达数页；虽依时间顺序书写，但可以分成两个部分。其一记载弗朗茨 1573 年以降执行的一切死刑（capital punishment），其二则记载 1578 年以来他主持的一切肉刑（corporal punishment），如鞭刑、烙刑、斩指刑、割耳刑、割舌刑。每一笔记录都详载罪犯的名字、职业、家乡、所犯的恶行、受刑方式、行刑地点。随着时间的推移，在弗朗茨的记录中，罪犯与受害人的背景信息也变得更为详细，包括罪犯最近一次犯罪与稍早的恶行，偶尔还会更完整地描述罪犯怎么打发伏法前的几小时或几分钟。在数十段较长的记录里，他提供更多罪犯的背景，甚至重建重要的犯罪现场，描述得有声有色，偶尔搭配几行对话。

许多历史学家不认为弗朗茨的日记称得上是“自我档案”（ego document），这类文本包括日记、个人书信等，是学者用以探索作者思绪、感情、内心纠结的参考。弗朗茨的日记里未提及刑讯逼供牵涉的道德危机，也未长篇大段探讨正义，甚至未精辟剖析人生的意义。实际上，

日记里出现的人称代词少得让人吃惊。长达 45 年多的记录里，弗朗茨只用了 15 次“我”、“我的”，而受格的“我”（me）仅出现一次。多数人称代词用于指涉职业上的重大里程碑（例如，“我第一次挥剑斩首死囚”），从中看不出个人的看法或情绪。其他人称代词似乎是随性加入的（如“三年前我对她施以鞭刑，并驱逐出城”）。⁷ 值得注意的是，“我的父亲和我的姐夫”——这两人都是刽子手——各出现了三次。日记完全未提到弗朗茨的妻子、他的七个孩子，或是为数众多的往来对象，这点并不算离谱，毕竟日记的重心不是他们。不过日记也完全没有表明他和受害人或加害者是不是亲人或往来密切。其实他认识当中不少人，其中一位就是他另外一个姐夫，因抢劫勒索而恶名在外。⁸ 日记中没有明确表现宗教态度，整体而言，说教的语言也极少。这样刻意排除个人感情的日记，如何能让他人深入了解作者的生活与思想呢？至今没有人善用弗朗茨日记或视其为传记素材，我认为仅仅是因为日记并未充分表现弗朗茨其人。⁹

如果没有两项重大突破的话，我的计划可能在一开始就注定了失败的命运。第一个突破发生于初遇弗朗茨日记数年之后，在进行另一个项目时，我在纽伦堡市立图书馆发现一本更古老且更精确可靠的弗朗茨日记手抄本。之前的两个版本系根据 17 世纪末的抄本，为了提高可读性，曾被抄写员精心修改润饰过。市立图书馆这个手抄本取材自 1634 年即弗朗茨过世那年的版本。¹⁰ 与此相比，较晚的两个手抄本做了若干小幅更动，包括：一些字的拼法；更改记录登载的顺序，方便读者查询；若干日期稍有出入；修改句型；附加标点符号。1634 年的版本没有任何标点，弗朗茨可能与其他教育背景类似的人一样，写日记

时完全不用标点符号。不过许多差异显而易见。例如，有些版本删掉整个句子，新增说教的语言，并摘录纽伦堡编年史家的作品与刑事记录。这些后来陆续发行的限量手抄本在拼凑内容之后提高了日记的可读性，以此吸引 18 世纪纽伦堡通过私下传阅的中产阶层读者，然而也同时丧失了作者的独特视角与笔触。尤其在日记的最后五年，较晚发行的版本和 1634 年版本出入极大，不仅将好几笔记录悉数删除，也不提罪犯的名字及犯罪细节。总而言之，1634 年的手抄本至少有四分之一的内容在某种程度上与之后的版本存在差异。

最有趣也最重要的差异出现于日记一开头。在 1801 年与 1913 年发行的版本里，弗朗茨写道，他“1573 年开始在班贝格（Bamberg）担任父亲的助理”。而本书参考的 1634 年手抄本，弗朗茨却是这样写的：“公元 1573 年：以下是我帮父亲海因里希·施密特（Heinrich Schmidt）在班贝格处决的罪犯。”两者之间的差异乍看之下，隐晦不易察觉，实际上却提供了线索，有助于厘清整本日记最难捉摸的问题：为什么弗朗茨·施密特一开始就决定要写日记？1801 年与 1913 年两个版本的措辞显示，这是父亲的命令，而非弗朗茨个人的意愿。老施密特规定担任实习生的儿子必须开始建立相当于今天履历的档案，供未来雇主参考。但更早的版本则指出，前五年，弗朗茨替刽子手父亲（这里有指名道姓）代劳处决罪犯，而非代劳撰写日记。其实，1634 年手抄本在后文明白点出，日记始于 1578 年而非 1573 年，亦即弗朗茨受雇于纽伦堡担任刽子手的那一年。回顾这一时期，24 岁的弗朗茨只记得刽子手生涯前五年的死刑案例，但几乎记不得对谁施行了肉刑，因为“我再也记不得在班贝格还像这样处罚了哪些人”。

[illegible]

上述发现立刻衍生出更多新问题，其中最明显的问题是：若弗朗茨并未自 1573 年为父亲代劳写日记，那么他到底是为谁执笔？理由又是什么？若说他开始写日记是为了后来公之于众，可能说不通，毕竟前 20 年的记载失之粗略。也许他心想，将来说不定能以手抄本方式在民间流通（后来也的确如此），不过同样如之前所说，前几年的内容过于轻描淡写，也失之乏味，远不及纽伦堡的其他编年史精彩，说穿了，读起来更像流水账而非地道的文学作品。也许弗朗茨写日记的初衷并非为了其他人，而是为了自己，但这论点也不通。若是这样，他为什么直到 1578 年受雇为纽伦堡全职刽子手之后才开始动笔？为什么他坚决不透露个人隐私？

第二个有助于解开弗朗茨日记之谜的重大发现，是他本人晚年撰写的一份感人文件，该文件目前存放于维也纳的奥地利国家档案馆。在一辈子从事被大家唾弃，甚至被官方认为“丢脸、不高尚”的工作之后，弗朗茨于 70 岁高龄写信向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斐迪南二世（Ferdinand II）陈情，请求恢复家族名誉。这封陈情信显然由专业的公证人构思、撰写，但其中流露出的感情却是高度个人式的，其感性程度有时甚至令人讶异。在信里，弗朗茨不仅叙述了家族如何被陷害并最终从事这一不光彩职业的历史，而且表达了他本人在一生中力争上游，避免儿子步他后尘的决心。长达 13 页的陈情信提及多位被他治愈的达官显要——和其他刽子手一样，弗朗茨不仅兼任医疗顾问，也曾亲自帮病患治疗，这在当时非常普及。此外，信里还包含纽伦堡市议会表示认可的溢美之词。身为弗朗茨 40 年来的雇主，市议会称赞他洁身自爱，所作所为一直“足堪楷模”，呼吁皇帝恢复他的名誉。

或许，市议会才是弗朗茨日记预设的读者；又或许，弗朗茨写日记的初衷与动机一直是为了恢复名誉。他可能是第一个采用这招的德国刽子手，但绝非最后一个。¹¹ 重读弗朗茨的日记，谨记他这个初愿，我看到的是一个有想法、有感情的作者，正慢慢地走出乍看仿佛公事公办、不带感情色彩的阴霾。至此，日记的主题脉络与语言模式逐渐浮现，风格差异与转变愈来愈明显，萌芽的自我身份认同愈来愈分明。虽然弗朗茨完全不想表现内在的自我，但是几乎每一笔记载都不小心暴露了他的思想与感情。抄写员誊写这本日记时无意间抹去的主观性开启了一扇门，让我们得以从中窥见他潜藏的憎恶、恐惧、偏见、理想。精确界定的种种观念——残酷、正义、义务、荣誉、个人责任，逐渐在日记里慢慢显现，进而合为一体，让我们看到一个完整世界轮廓的轮廓。日记本身多了一层道德意义，见证了作者一心一意追求名誉身份的努力。

日记与大量的档案资料显示，弗朗茨这个复杂的个体，与普遍存在于流行小说里冷血暴徒的刻板印象截然不同。我们看到的是一个信仰虔诚、生活简朴的顾家男人，既不见容于上流社会，又被迫长时间和被定罪的囚犯为伍，与谋财害命的守卫打交道。¹² 尽管形同被社会孤立，但弗朗茨展现出了与之不相称的高明社交智慧，让他不仅在专业上备受肯定，也逐渐改变社会看待他的异样眼光。多亏日记涵盖的时间够长，我们得以目睹这位受教育水平不高的自学者在文字与思想上的改变与进步。从一开始三言两语的简短交代，一直到有如短篇故事的详尽叙事，其中透露出作者与生俱来的好奇心——尤其是行医方面的——以及价值观。尽管他一再接触各式各样残酷无情的恶行，也必